

莱西市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委员会

公告

莱西市指丽说美甲店（个体工商户）：

本委受理杨红竹、李睿鹤诉莱西市指丽说美甲店（个体工商户）劳动报酬一案（西劳人仲案字〔2025〕第496-497号）已审理终结。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西劳人仲案字〔2025〕第496-497号决定书，自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内到本委（地址：莱西市烟台路79号）领取裁决书，逾期视为送达。如不服本裁决，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，向劳动合同履行地或者用人单位所在地的基层人民法院起诉。逾期不起诉，本裁决书即发生法律效力。

特此公告

莱西市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委员会

二〇二五年六月二十日